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2)23967818
聯絡人：李佳潔
電 話：(02)77367720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4331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八 (0143311A00_ATTCH1.pdf、0143311A00_ATTCH2.pdf)

主旨：有關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訂於
110年12月1日(星期三)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
系統填報流程說明」一案，請轉知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
(含幼兒園)本活動訊息並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10年10月27日國研授震校字第1100603603號函及教育部頒訂之校舍結構耐震能力評估與補強相關作業規範辦理。
- 二、為使學校人員與專業人員熟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系統填報流程，特辦理旨揭講習會，學校人員可事先準備相關資料，包含補強設計或補強工程合約、補強設計期末審查表、詳細價目表、預算總表、補強施工前、後及施工過程之照片電子檔案，以利活動後進行填報上傳作業。
- 三、旨揭講習時間自當日下午2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地點為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101演講廳(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三段200號)。人數限制為75人(為配合疫情防治，恕不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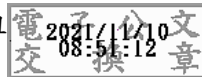
現場報名)。欲報名者，請於即日起至110年11月26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報名程序，報名網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系統(<https://sbmis.k12ea.gov.tw/>)公告資訊或校舍耐震資訊網(<https://school.ncree.org.tw/>)最新消息，點選場次報名。

- 四、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參加者及工作人員需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有發燒（耳溫高於38度C）或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應避免參加本次集會活動。參與活動期間，請自備口罩、登記實聯制並配合梅花座位安排。
- 五、旨案活動地點無提供停車空間，如有需要，請多加利用附近付費停車場或可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
- 六、另為響應環保政策推動，不提供紙本講義，活動前可至校舍耐震資訊網（<https://school.ncree.org.tw/school/information/conference.php>）、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系統（<http://sbmis.k12ea.gov.tw/>）下載。
- 七、本案如有相關詢問事項，請逕洽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葉韶庭小姐，聯絡電話：(02) 66300232。

八、檢附議程及交通資訊各1份。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本署原特組、本署高中組、本署學前組、本署國中小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